

普宜办〔2022〕12号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宜川路街道办事处关于设立街道 消防安全管理办公室的通知

街道各科（办）室、中心、各社区居委、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完善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运作机制，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领导，切实落实依法监管责任，完善公共消防安全管理体系，根据《普陀区加强基层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全面加强宜川路街道辖区消防力量建设，夯实火灾防控基础，提升预防火灾能力，减少火灾危害，经宜川路街道办事处研究决定，以实化消防安全委员会，在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设立消防安全管理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消防办”），消防办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方振华（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主任）

副主任：许帮进（宜川路街道安全办主任）

专职人员：顾玉琴（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工作人员）

管仕翀（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工作人员）

张 娟（宜川路街道安全办工作人员）

周春明（宜川路街道安全办工作人员）

赵 俊（宜川路街道安全办工作人员）

谢 炼（宜川路街道安全办工作人员）

辅助人员：张思清（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工作人员）

荀志均（宜川路街道社区平安办工作人员）

具体负责统筹辖区综合监管、网格巡查和微型消防站等多种基层力量建设和管理，定期制定工作计划，分解目标任务，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巡查、分析研判、专项治理、宣传培训演练、指导居（村）群众性消防工作等。

街道消防安全管理办公室组成人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、变更的，由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然替补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宜川路街道办事处

2022年12月9日